

管理学院 2024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为充分调动和发挥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保障管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顺利进行，依据《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东秦教字〔2017〕12号）（以下简称“办法”）中规定的原则，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原则

- (一)有利于学生自主学习和个性发展的原则；
- (二)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 (三)确保整体人才培养质量、转入专业办学条件和培养能力相匹配的原则；
- (四)集体决策原则。

二、组织机构

(一)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李 刚

成员：苏 玉 洪传春 赵 斐 关明宇 顾珣

(二)转专业监督小组

组 长：张彦惠

成 员：刘小杰 金明辉 王利强 杜懿璇

三、转入/转出计划

专业名称	学生数	计划转出数			占专业比例	接收学生数			占专业比例	备注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学业困难类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学业困难类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22	79	--	4	不受名额限制	≤10%	--	2	2	5.06%	
工商管理 2022	84	--	4		≤10%	--	2	2	4.76%	
会计学 2022	140	--	7		≤10%	--	5	2	5%	
电子商务 2022	53	--	3		≤10%	--	1	2	5.66%	
健康服务与管理 2022	16	--	1		≤10%	--	1	0	6.25%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23	未确定	≤7%	≤3%		≤10%	≤6%	与学业优秀总和 ≤10%	不受名额限制	≤10%	
工商管理 2023	未确定	≤7%	≤3%		≤10%	≤6%	与学业优秀总和 ≤10%		≤10%	
会计学 2023	未确定	≤7%	≤3%		≤10%	≤6%	与学业优秀总和 ≤10%		≤10%	
电子商务 2023	未确定	≤7%	≤3%		≤10%	≤6%	与学业优秀总和 ≤10%		≤10%	
健康服务与管理 2023	未确定	≤7%	≤3%		≤10%	≤6%	与学业优秀总和 ≤10%		≤10%	

说明：2022 级转出基本比例上限为 10%、转入基本比例上限为 6.25%。由于 2023 级各专业人数尚未确定，故转出人数不超过专业总人数的 10%（不含学业困难类），如学科专长类人数不足，该名额自动转为学业优秀类；接收人数不超过本专业总人数的 10%（去尾取整），其他类未用完的名额，优先转入学科专长类。

接受学生的优先顺序：1. 学业困难类；2. 学业优秀类；3. 学科专长类

四、转出工作机制

(一) 转出学生类别

1. 学业优秀类

符合办法“转专业的基本条件”，总平均学分绩点位于分流后专业排名前 20%的 2023 级在读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2. 学科专长类

符合办法“转专业的基本条件”，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核心期刊(以 2021 版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去除预警期刊为准)及以上刊物上发表高水平论文，论文发表时间以稿件录用通知日期为准，学院认定论文发表时间、其他成果截止日期均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或提供其他相关特殊专长证明证实转到相应专业更有利于激发学生兴趣，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的 2023 级和 2022 级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学科专长成果评分标准如下：

大学期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核心期刊（以 2021 版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去除预警期刊）及以上发表高水平论文，论文发表时间以稿件录用通知为准。

论文级别	得分
一级杂志 (SCI 收录源杂志)	5
二级杂志 (EI 收录源杂志)	4
北大核心期刊	2

大学期间，以第一负责人身份获得专利授权，获得专利时间以专利授权通知书日期为准。

专利类型	得分
发明专利	2
实用新型专利	1

大学期间，单独或者以团队核心成员身份获省级科技竞赛一等奖或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具体参照大创中心关于团队核心成员的规定），未设特等奖的，一等奖、二等奖得分仍按表中规定分数计算。

竞赛级别	名次	加分标准	最高限项
七星	一等奖	10	限加 1 项

	二等奖	8	
	三等奖	6	
六星	一等奖	8	
	二等奖	6	
	三等奖	4	
五星	一等奖	6	
	二等奖	4	
	三等奖	2	
四星、三星	一等奖	3	
	二等奖	2	
	三等奖	1	
二星	一等奖	2	

其他类型成果得分由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研究后加以确认。

3. 学业困难类

(一)符合本方案“转专业的基本条件”，经学校指定的秦皇岛市三级甲等及以上等级医院证明，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原专业学习的 2023 级和 2022 级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二)申请转出学生符合转出专业条件，按总平均学分绩点由高到低排名，确定转出名单。如总平均学分绩点相同，则依据《大学英语》两学期学分绩点之和由高到低排序；《大学英语》成绩学分绩点依然相同者，则依据《高等数学》两学期学分绩点之和由高到低排序。

(三)2023 级各专业转出人数不超过专业总人数的 10%，如学科专长人数不足，该名额自动转为学业优秀类。

五、转入工作机制

(一)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可按以下三类具体条件申请转入。不接受因故降入 2022 级或 2023 级学生的转入申请。

1. 学业优秀类

(1)接受 2023 级学生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的申请；

(2)总平均学分绩点位于**分流后**所在专业排名前 20%；

(3)若某专业第一志愿录取名额有剩余时，从第一志愿填报其他专业未被录取，第二志愿填报该专业的学生中，按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拟录取剩余名额内，按排名先后进行录取。

2. 学科专长类

(1)接受 2022 级或 2023 级学生的第一志愿申请，不接收第二志愿学生。

(2)总平均学分绩点在原专业不低于专业排名前 50%；

(3)在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工商管理、会计学、电子商务、健康服务与管理领域有特长或极高的兴趣和爱好，在这些领域发表了高水平论文、获得专利，或在省级及以上相关科技竞赛获奖，或提供其他相关特殊专长证明证实转到我院相应专业更有利于激发学生兴趣，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的学生，可按照学科专长类申请转入我院相应专业。

学科专长成果评分标准同学院转出工作机制中的标准相同。

3. 学业困难类

总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拟转入专业排名前 60%；提供经学校指定的秦皇岛市三级甲等及以上等级医院证明，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原专业学习的 2022 级和 2023 级学生，可申请转入我院专业，该类申请转专业学生的高考成绩不得低于申请转入专业（大类）同一生源地同年录取最低分。由我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确定申请学生能否完成相应学业，并按拟接收学生数择优录取。

(二)以上各转入类别，如符合条件的申请转入学生数量超过了拟录取名额，则申请转入的学生按第一志愿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拟录取名额内按排名先后进行录取；如总平均学分绩点相同，则依据《大学英语》两学期学分绩点之和由高到低排序；《大学英语》学分绩点依然相同者，则依据《高等数学》两学期学分绩点之和由高到低排序。

(三)以上各转入类别，不得超出各专业的计划转入数额。

六、其他说明

学生转入我院后，按转入年级专业培养方案修读课程，学生转专业前已修完的课程，与转入专业在学分和学习要求上相同或相近的，经我院确认或转换后可认定学分。经过认定学分，应补修课程学分大于等于 12 学分的学生，降到下一年级学习。

本方案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

管理学院

2023 年 12 月 1 日